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甘耀樺
電話：2986202 # 22
傳真：2986035
電子信箱：kanyaohu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015563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計畫、課程表及研習須知（1556350A00_ATTCH1.pdf、1556350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教師研習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6818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使媒體素養教育落實於中小學課程與教學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旨揭研習計畫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日期：111年2月7日（星期一）至2月9日（星期三）。

（二）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。

（三）研習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自111年1月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至同年1月16日（星期日）止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進行線上報名，

電子文
騎

2

網址：第1022期110學年度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研習工作坊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Enrol.aspx>)。

(五)錄取名額120位(額滿為止)，全程參與者核予18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本研習提供膳宿，差旅費需由各單位或教師自理，請貴局(府)本權責核予研習人員公(差)假。研習人員請自行攜帶盥洗用具、飲水水杯及筆記型電腦，承辦單位不另行提供，有關本研習計畫、課程表及研習須知請參閱附件。

四、本研習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最新發布之相關規定，審慎評估及完備相關防疫措施，相關細節將主動通知研習人員配合。

五、聯絡方式

(一)報名相關問題請逕洽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院區劉小姐，電話(02)7740-7513，或簡小姐(02)7740-7508。

(二)研習課程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大學公共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藍小姐，電話(02)3366-3366轉55787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(含附件)

